

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政府文件

台政规〔2022〕1号

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

区直各部门、各街道：

根据《福建省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办法》（省政府第219号令）、《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闽政办〔2018〕83号）、《福州市司法局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的通知》（榕司〔2021〕153号）等文件要求，区司法局牵头对2022年9月之前全区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全区现行有效的行政规

范性文件共五件，均为继续有效，无废止的规范性文件、无修改的规范性文件。经区政府研究，现将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予以公告。

附件：台江区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政府
2022年12月9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台江区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序号	规范性文件名称	文号	清理意见
1	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台江区加强电动自行车规范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台政办〔2019〕126号	继续有效
2	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台江区群租房排查整治百日攻坚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	台政办〔2020〕34号	继续有效
3	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全区房屋结构安全专项治理行动方案》的通知	台政办〔2020〕121号	继续有效
4	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台江区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实施办法》的通知	台政综〔2021〕4号	继续有效
5	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台江区民宿管理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	台政办规〔2022〕1号	继续有效